

建设管理局部门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石开工委〔2023〕25 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建设管理局部门 2025 年度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建设管理局部门概况：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住房建设、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全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计划编制、下达并组织实施；负责编制全区城建项目和城市维护专项资金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建设项目的工程报建、监理、勘察设计合同审查、施工图审查等备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工程建设开工和施工阶段的协调、指导、服务等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和建设工程扬尘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筑工程劳务市场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物业、房屋安全及老旧小区改造和保障性住房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区城中村改造工作，拟定城中村改造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建筑节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市政设施、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供热、燃气、水政等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全区防汛工作；负责城市建筑垃圾、渣土处置的监督管

理工作；负责全区城市建设档案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路长制”“河长制”管理工作；联络交通相关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目标及指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着力完善建设事业对开发区内道路、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市政管网及配套设施进行完善，从而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区内居民幸福感与获得感。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我局高度重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制定任务分解清单。通过相关单位的协调配合完成资料收集，从项目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预算安排情况、资金到位情况、资金执行情况、预算执行进度经过预评、初评、再评进行自评并打分。

组长：杨建辉建设管理局局长

副组长：殷世丹建设管理局副局长

组员：靳新伟、王勇、张勇利、梁亚飞、李倩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对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全面了解，对数据行进逐一核实，确保数据真实、资料完整，将实际完成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为自评工作提供可靠支撑，分析产出和效益的差异；各工作组根据职责分工、项目流程，按各项目的具体工作要求，确定评价范围、明确评价任务、职责分工、工作要求开展评价工作，并形成评价结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在经开区党工委、管委会各位领导的正确指示和全局人员的共同努力下，我局上下齐心严格按照实际工作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部署要求，使经开区内道路、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市政管网（排水、燃气）、供热及配套设施等得到有效完善，老旧小区改造使区内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全面完成了整体绩效工作目标。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根据 2025 年工作计划，建设管理局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的各项工作任务，已达到绩效目标要求。本次评价涉及资金 51305.48654 万元，支出 45882.8060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综合办公相关经费 792.484735 万元，用于专项规划、城建档案维护、信访维稳经费、冲洗平台费用和扬尘治理三方公司服务费用。实际支出为 792.4847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达到科学编制、完善各类专项规划，确保规划贴合实际发展、实现档案规范整理收集完整，做到台账清晰、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及时受理提前化解风险等促进经开区经济发展为居民、企业带来方便。自评得分 100 分。

2. 燃气总经费 229.15385 万元，用于维保清洗、监督评估、燃气和供热宣传补贴等。实际支出为 165.153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72%，高效达成年初设定的燃气安全管理、第三方燃气排查服务、燃气宣传等工作目标。自评得分 99 分。

3. 水利相关经费 964.695441 万元，用于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河道护栏安装及维修养护、河长制公示牌更换、南水北调水费及幸福河湖建设工作，实际支出为 964.685441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9.9%，高效达成年初设定的保障水资源调配、强化河湖

管理、守护饮水安全等工作目标。自评得分 98.8 分。

4. 质检工作经费 76.669 万元，用于装备及设备费用、质检工作经费、监控平台及网络维护费、保全证据公正费，实际支出为 76.6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充实监管硬件与技术力量，提升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专业水平。强化检测能力与技术支撑，保障工程质量安全防线。自评得分 100 分。

5. 住房保障相关经费 2411.27 万元，用于建设房产交易“一窗平台”、保障房分配摇号公司、公证、四药北土地使用权人补偿、奖励、生活垃圾处理费代收代缴等实际支出 2411.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实现与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受理系统对接，信息互通共享，房产交易、产权登记、税费缴纳一窗办理，审计四药北租户完成四药北夏占月地块低效用地整治、收储工作等。自评得分 100 分。

6. 消防工作经费 33.67 万元，用于采购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工作第三方服务，实际支出 33.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对经开区内企业及时进行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提升应急演练工作。自评得分 100 分。

7. 建筑领域工作经费 30.3436 万元，用于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装配式农房建设项目）和建筑领域业务经费，实际支出为 30.343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 2024 年到 2025 年底我区申请建设装配式农房农户共 19 户，积极响应省级推广打造低碳节能型住房、保障绿色建筑等施工质量，提高经开区市场监管水平等。自评得分 100 分。

8. 城建计划相关经费 1724.543074 万元，用于道路绿化、汪洋沟河道综合整合及建设消防水鹤实际支出为 0 元，预算执行率为 0%。自评得分 77 分。

9. 市政管理处（包含环卫）涉及资金 18004.078831 万元，支出 16424.8191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计划用于人员经费、城区道路日常养护及大修、排水管网、公路交通设施、行车线绘制、铁路道口、标志牌、公路弱电管理及城区防汛。路灯照明、信号灯、夜景亮化的建设、管理和维修。公园的建设和管理工作以及道路保洁、洒水降尘、门前三包、垃圾外运、转运站、公厕建设和冬季融雪、清雪工作。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提升广大群众对城区管理工作的满意度，极大增强经开区居民工作、生活满意度及幸福指数。确保单位人员的后勤保障。经费支出已达到年初工作既定目标要求，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提升广大群众对城区管理工作的满意度，极大地增强经开区居民工作、生活满意度及幸福指数。确保单位人员的后勤保障。自评得分 97 分

10. 城管大队相关经费 126.973348 万元，支出 126.97334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主要用于执法工作经费、服装费等，已全面加强硬件改善，确保单位人员的后勤保障，进一步促进执法的标准化、管理智能化和服务的规范化等。自评得分 100 分。

11. 石家庄兴蓉公司、污水处理厂按照年初预算安排，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涉及资金 19821.62252 万元，支出 18214.7548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外包服务，开发区的生态环境得到很大保护，人民群众的居住环境得到明显提高，在节约了水资源的同时，也降低了水环境污染物浓度，减少对水生态环境的破坏，2025 年各项污染物消减量：COD 消减 5241.4 吨、氨氮消减 310.25 吨、总氮消减 284.7 吨、总磷消减 36.5 吨。污水处理厂项目主要用于污泥处置服务费、奥地利外国政府贷款本金、利息，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后勤保障经费，其中污泥处置项目的污泥运至具备处置资质的中标

单位进行无害化焚烧处置，保证了产生的污泥及时得到清运及无害化焚烧处置，避免了现场污泥堆存及造成二次污染。自评得分99分。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96分，满分100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对项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进行了全面梳理，部分绩效目标设定较为笼统，缺乏明确、可量化的指标。没有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我局将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学习，组织专业人员对各项工作进行梳理，结合标准和实际工作需求，制定具体、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建立项目进度动态进行监测保证项目加快推进，对未能按照规定时限完成支付进度的支出名目要及时汇报调整，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坚持问题导向，对自评发现的各类问题，不回避，不遮掩，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形成长效管理机制，切实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